

后传教时代的宗教与中美关系

徐以骅

[内容提要] 在西方基督教会全面撤离中国的 60 年多后的今天，宗教再度成为中西尤其是中美关系中的重要因素。就中美关系而言，由于种种原因，两国之间的“精神中介”和“文化桥梁”也不再是传教士和差会，中美宗教交流和互动显然已进入“后传教时代”。本文主要讨论“后传教时代”中美宗教互动的基本特征、当前中美宗教互动的若干领域、宗教对当前中美关系的影响，以及中美两国在宗教问题上的认知和实践的异同。

美国在华传教运动是中美关系史上十分重要的一页。¹西方尤其是美国的基督教差会通过在中国举办大量教育、医疗和慈善等机构，产生了巨大的社会影响，为中美关系奠定了文化和社会基础，传教士也因此成为中美之间的精神纽带。然而，西方教会和传教士在上世纪 40 年代末和 50 年代初全面撤离中国大陆，也在中美关系上投下了阴影。基督教传教运动使宗教成为中外关系上的经常性和情感性因素。

宗教在中美关系上极具象征意义，因此被喻为中美关系的温度计或风向标。就其象征意义而言，没有一位宗教人物比前燕京大学校长和美国驻华大使司徒雷登(John Leighton Stuart)更能作为中美关系的一个符号。1949 年全国解放前夕毛泽东主席著名的《别了，司徒雷登》一文宣告了美国政府“扶蒋反共”政策的破产；而 2008 年 11 月 17 日司徒雷登归葬其出生地杭州，又标志了中美关系正处于一个新的不远不近的时期：即这种关系近得使司徒雷登在身后得以“归来”与父母合葬；但又远得难以实现其在未名湖畔与亡妻同眠的夙愿。²

在西方基督教会全面撤离中国的 60 年后的今天，宗教再度成为中西尤其是中美关系中的重要因素。就中美关系而言，两国之间的“精神中介”和“文化桥梁”也不再局限于传教士，或者说传教士的作用已大为下降，而且此种互动和交流的直接目的主要也不在传播基督教福音。目前在世界范围内，全面禁止基督宗教传教活动的国家和地区在 20 个上下，其中大部分为伊斯兰国家和共产党执政的国家和地区。在 20 世纪上半叶中国大陆一度是世界上接受基督教传教士最多的国家，而在过去 60 年已由西方尤其是美国基督教传教运动的“福地”变为“禁区”，中西或中美宗教交流和互动显然已进入“后传教时代”，然而其内容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丰富和多样化。本文共分三部分：首先指出后传教时代中美宗教互动的一些基本特征；其次分析当前中美宗教互动的若干领域；最后扼要阐述宗教对当前中美关系的影响以及中美两国在宗教问题上的若干认知和实践的异

*本文的部分内容曾以《宗教与当前中美关系》为题，发表于《国际问题研究》(2011 年第 3 期)，系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项目“后冷战时期的宗教与美国外交”(05FCZD0015)的中期成果。

¹ 关于基督教传教运动与中美关系可参卓新平：《基督教与中美关系》，载徐以骅主编：《宗教与美国社会——宗教与国际关系》(第 4 辑下)，第 455-471 页，时事出版社 2007 年。

² 司徒雷登归葬其出生地杭州已由各类媒体大量报道。另可参沈建中、许俭著：《司徒雷登与西湖》，杭州出版社 2007 年。

同。

一、后传教时代的中美宗教互动

后传教时代中美宗教互动呈现出如下特点：首先，后传教时代意味着传教士不再是中美两国之间的主要精神纽带，派遣传教士也不再是西方差会的主要传教方式，这是传教运动在中国特有的处境，因为我国政府明令禁止外国差会来华传教。美国基督教会并未放弃对中国大陆的传教活动，只是由于受中国国情限制从台前转向幕后，其传教方式也由直接转为间接。因此早期作为中美两国之间主要精神中介的传教运动已被现在多样化的宗教接触和交流所取代。

其次，与传教时代不同，后传教时代的中美宗教互动不仅限于民间接触或公共外交，而且涉及政府层面，包括宗教反恐、政府间宗教对话以及关于“宗教自由”问题的立法等。美国政府涉足宗教或所谓与信仰相关的外交出于以下原因：冷战结束以来宗教、民族等问题的非疆域化、美国内外政策的界限模糊、外交政策的社会关怀倾向以及美国国内宗教因素的外溢（包括宗教议题外溢和宗教势力外溢）等。与民间宗教交流一样，中美政府间或半官方的宗教互动对中美关系既有促进也有妨碍作用。

第三，中国是宗教大国，但目前还不是宗教强国，而美国是超级大国，美国在宗教上的超级大国地位也极为突出。尽管在后传教时代中国在宗教领域已不是被动的接受者，而且积极的输出者，比如由联合圣经协会资助的南京爱德基金会的印刷厂就有年生产 2000 万册全本《圣经》的产能，目前不仅已经印刷了 8 种民族语言、50 多种不同规格版本的 5,500 万册圣经以满足国内信徒和其他民众的需要，而且为世界上 70 多个国家印刷了 70 多种语言的 2600 多万册圣经，³ 使中国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圣经》生产国和输出国。但这基本上还是精神产品的“物化”，⁴中美宗教交流仍不平衡；在贸易领域中国是美国最大的出超国，而在宗教领域中国对美交流则存在较大入超。

第四，后传教时代中美宗教交流的不平衡还表现为美国的“宗教知华派”为数寥寥。尽管宗教是所谓中国人权问题中唯一在美国“能够引起任何值得关注的公众兴趣并因此而经常出现在公共话语中”的议题，但根据美国学者裴士丹（Daniel Bays）的观察，长期以来美国关注以及辩论中国基督教问题的个人和团体，绝大多数对中国所知甚少，因此直到目前美国有关中国基督教的“公共话

³ 参阅《南京爱德印刷圣经达 8000 万册》，2010 年 1 月 9 日，中国新闻网，<http://www.chinanews.com/cul/2010/11-09/2642324.shtml>（登录时间：2011 年 10 月 18 日）；《芝加哥市长致信祝贺我圣经事工展开幕》（2011 年 10 月 11 日），参阅国家宗教事务局，<http://www.sara.gov.cn/xwzx/tplb/10413.htm>（登录时间：2011 年 10 月 18 日）。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圣经的各种数字一直在变化，现年产近 1,200 万册圣经，其中 2/3 用于出口。感谢基督教全国两会和南京爱德基金会的有关人员多次接受我们的采访。我国文革后从 1980 年开始印刷《圣经》。1987 年在联合圣经公会的帮助下中国基督教会南京成立隶属于爱德基金会的爱德印刷有限公司，主要承担印刷《圣经》的工作。可参爱德基金会网站：www.amityfoundation.org.cn

⁴ 另一类事例就是中国一些地区如广东东莞、福建泉州和浙江义乌等已成为从印度神像和俄国圣像到圣诞节礼品等与宗教有关产品的国际主要生产基地。这方面的新闻报道很多，如《印报：印度神像让中国工厂生意兴隆》，新华网 2009 年 6 月 28 日，news.qq.com/a/20090609/000775.htm。另可查关于国内神像、圣像和圣诞节礼品的产品搜索网站。

语”或讨论水准仍十分粗浅，更多在发泄情绪而不是发布事实信息，而且趋于两极化。⁵ 美国对中国基督教的此种可被称为“高情绪化的低水准认知”在对中国各大宗教以及宗教政策的总体认识上也普遍存在。美国有关团体和个人对中国宗教政策和状况的过于政治化和意识形态化的解读、基于神学传统的先入之见、出于筹款目的和政治操控等权益之计的做法均构成中美宗教交流的障碍。基督教宣教学上有“福音未达之地”和“福音未得之民”的说法。就中美宗教交流而言，美国确实还有许多“中国宗教真实信息未达之地和未得之民”。⁶

第五，后传教时代的中美宗教互动不限于基督宗教。此前其他宗教交流与基督宗教相比影响甚微，但在后传教时代尤其是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如佛教、道教、犹太教、摩门教等宗教均在较大程度上参与互动，这不仅体现了中国社会开放的广度，也反映了美国宗教格局多元化的深度。具有摩门教背景并曾在中国台湾地区担任该教会传教士的洪博培 (Jon Huntsman) 出任奥巴马政府的驻华大使，就是此种宗教互动多元化的生动写照。

第六，对中国来说，美国的宗教输入最大的影响之一就是形成了中国人看待宗教问题如政教关系问题的外在对立物或参照系。这不仅发生于学术界，也发生在民间层面。美国在许多方面已成为中国社会的参照系，目前在宗教领域也是如此。基于本国经验对美国宗教的研究，以及基于本国立场对美国对华宗教政策的分析和评判，是我国的美国研究需要关注的课题。

二、当前中美互动的若干领域

我们可以从以下领域来考察后传教时代的中美宗教互动：

宗教出版物：宗教出版界是目前中美宗教互动相当活跃的领域。一方面越来越多的国内学者关于宗教研究的学术论著在美国发表；更多的情况则是美国的宗教出版物在中国的翻译出版，其中主要为学术论著，这使美国一些宗教学者如彼得·伯杰 (Peter L. Berger)、罗德尼·斯达克 (Rodney Stark)、J. 米尔顿·英格 (J. Milton Yinger)、⁷ 裴士丹等成为中国宗教学界耳熟能详的名字；此外还

⁵ Daniel H. Bays, “American Public Discourse on the Church in China,” *The China Review*, vol. 9, no. 2 (Fall 2009), pp. 1-16. 裴士丹，美国著名中国近代史学者，现为美国加尔文学院历史学教授，是目前美国的中国基督教史研究的领军人物，其关于中国基督教史的学术著作包括 Daniel Bays, ed., *Christianity in China: from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以及 Daniel H. Bays and Ellen Widmer, eds., *China's Christian Colleges: Transpacific Connections, 1900-195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Daniel H. Bays, *A New History of Christianity in China* (West Sussex, UK: John Wiley & Sons Ltd., 2012) 等。

⁶ 可见单渭祥：《访美归来的期盼——专访复旦大学美国研究中心教授徐以骅》，《天风》(2011年第12期)，第49页；

⁷ 彼得·伯杰，著名宗教社会学家、美国波士顿大学教授，其多部著作如《神圣的帷幕：宗教社会学理论之要素》(高师宁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被译成中文出版；罗德尼·斯达克，著名宗教社会学家、美国贝勒大学教授，其被译成中文出版的著作包括《信仰的法则——解释宗教之人的方面》[与罗杰尔·芬克 (Roger Finke) 合著、杨凤岗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宗教的未来》[与威廉姆·希姆斯·本布里奇 (William Sims Bainbridge) 合著、高师宁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基督教的兴起：一个社会学家对历史的再思》(黄剑波、高民贵译，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J. 米尔顿·英格，美国著名社会学家，其被译为中文出版的重要宗教学术著作包括《宗教的科学研究》

包括美国宗教人士的著作（包括传记和自传），如美国著名福音派领袖葛培理（Billy Graham）⁸、詹姆斯·杜布森（James Dobson）⁹、查尔斯·寇尔森（Charles W. Colson）¹⁰和金贝克（Jim Bakker）¹¹等人的著作和传记。詹姆斯·杜布森创办的美国爱家协会（Focus on the Family）还在中国多个省市举办关于青少年性教育的“今生无悔”拓展培训项目，使用其所编《今生无悔》教材。¹²一些宗教畅销书如在美国发行量达 3000 多万册的美国著名福音派牧师华理克（Rich Warren）的著作《标杆人生》¹³与《直奔标杆》¹⁴和《华理克读经法》¹⁵，以及号称全球第二大畅销小说的《末世迷踪》系列的头四部也作为励志类书籍在国内出版。

¹⁶

（上、下册，金泽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 年）。

⁸ 葛培理，美国当代最具影响力的福音派布道家，甚至被美国《时代周刊》称为“新教教宗”。出了在美国出版的《葛培理讲章集》（顾柏岩译，西雅图东门国际 1999 年）外，其译成中文年出版的著作还有《幸福的秘密》（王恩慧译，上海三联书店 2010 年）。国内关于葛培理的学术研究，可参涂怡超：《美国基督教福音派及其队国际关系的影响——以葛培理为中心的考察》，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年；关于葛培理与中美关系，可参 Nathan D. Showalter and Yichao Tu, Billy Graham, American Evangelicals, and Sino-American Relations, "Missiology, vol. 38, no. 4 (October 2010), pp. 444-459.

⁹ 詹姆斯·杜布森，当前美国基督教福音派主要领袖之一、爱家协会创始人，在国内正是翻译出版的有其传记《家庭决定未来——杜博士传》（鹿永建译，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2007 年）以及其本人所撰的《勇于管教》、《杜博士孩子管理法则》、《应对婚外情：爱必须自尊》、《破茧期：生命蜕变的关键十年》、《女人要你懂她：丈夫必知的女人 10 种情况》等至少五部著作。

¹⁰ 查尔斯·寇尔森、哈罗德·费科特（Harold Fickett）著，钟昊译：《人生观的故事》，西藏人民出版社 2008 年。查尔斯·寇尔森为尼克松总统的特别顾问，曾因水门事件而入狱。出狱后建立“监狱团契”，成为美国基督教保守福音派最重要的领袖人物之一。

¹¹ 金贝克著、杨香芸译：《我错了——罪魁的悔改》宁夏人民出版社 2007 年。金贝克是美国著名福音派电视布道家，“赞美主电视网”和“赞美主主题公园”创办人。上世纪 80 年代和 90 年代初因性丑闻和财务丑闻而声名狼藉，并锒铛入狱。

¹² 据香港《基督日报》报道，国内有 21 个省、市、区引用《今生无悔》教材。2010 年秋季新学年起，云南省大、中学校必修课“三生教育”（即“生命教育”、“生活教育”和“生存教育”）也使用美国爱家协会要求“婚期守贞”的教材《今生无悔》。可参《21 省市引用〈今生无悔〉已半年 爱家协会助力直面性教育》，2011 年 2 月 14 日。该报道所本的是“云南网”上一则《“婚前守贞”写进三生教育课程》报道。后该网又发一则题为《〈今生无悔〉为教师用书 云南否认“守贞”入教材》的更正声明，称“从云南教育厅了解到，‘婚前守贞’等内容源于美国爱家协会的教材《今生无悔》，并非我省三生教育课程教材内容。而《今生无悔》是作为省教育厅主办的‘三生教育’骨干教师研修班用书，并非学生用书。也就是说，该教材与学生教材没有任何关系，也不会成为我省大、中学生的教材。”<http://edu.nen.com.cn/jiaoyu/91/4=3586091.shtml>（2011 年 3 月 21 日查阅）。

¹³ 《标杆人生》（*The Purpose Driven Life*）在中国大陆有三个版本，即中国基督教三自会版、上海三联书店 2006 年版（PC 翻译组译，原译者杨高俐理）以及上海三联书店 2008 年版中英文对照版。其中后两个版本经多次印刷，印量超过 27 万册（数据根据对该书三联书店版编辑的访谈）。

¹⁴ 杨高俐理译：《直奔标杆》（*The Purpose Driven Church*），上海三联书店 2010 年。

¹⁵ 傅湘雯译：《华理克读经法》，上海三联书店 2011 年。

¹⁶ 该宗教系列丛书的作者美国基督教福音派作家蒂姆·莱希（Tim LaHaye）和杰里·詹金斯（Jerry B. Jenkins）。共 15 部的《末世迷踪》的头三部（《末世迷踪》、《颠覆之神》、《混世魔王》）的中文版由工人出版社于 2001 年出版，2006 年中央编译出版社开始另出《末世迷踪》新版，目前已出第 4 部《夺灵大战》。此外蒂姆·莱希（Tim LaHaye）的灵修学名

宗教研究：宗教学术研究是近 10 多年来中美宗教交流的主要领域之一。中国大陆宗教研究尤其各高校的宗教科研和教学近年来的快速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借助了来自美国高校和学者的外力。目前国内举办的各种类型的宗教会议、讲座、讲习班、工作坊等不少有美国机构和学者的参与，中美联合宗教研究计划近年来也有所发展，这些都在较大程度上推动了国内开展较晚的宗教学研究，缩短了与国际学术的差距，提高了国内高校和相关研究机构国际宗教对话的能力，甚至在某些领域如基督教在华高等教育史研究领域改变了国内外学术力量的对比，实现了“中国基督教大学史学研究上的中国化”，或者说促使在华教会大会研究进入了以中国学者为主的第三阶段。¹⁷ 目前国内重点高校的宗教研究水准渐次攀升，在课程、研究项目和其他学术活动的数量上与美国私立综合性大学相比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当然更超过美国吃皇粮的州立大学。这在某种程度上意味着在全球宗教复兴的时代中国高校和相关研究机构具有相当的前瞻性和适应性，并且具有为中国对外战略提供学术支撑的潜力。与此同时，宗教学术交流也为中美在宗教领域的互相深度认知提供了较可信和畅通的管道。

宗教团体互访：尽管此前中美宗教团体已有各种形式的互访，但 1997 年 11 月 2 日江泽民主席在访美期间会见葛培理牧师以及由克林顿总统遴选、江泽民主席邀请的，分别代表新教、天主教和犹太教的三位美国宗教界领袖唐·阿格（Don Argue，全国福音派协会主席）、西奥多·麦卡里克（Theodore E. McCarrick，美国天主教纽瓦克教区大主教）和阿瑟·施奈尔（Arthur Schneier，美国良知基金会主席）在 1998 年 2 月对中国进行的访问则更受两国媒体以及政府的关注，并且在某种程度上使两国宗教界人士的接触和互访常态化，并且使此类互访带有某种旨在“加深美国与中国关于宗教政策和宗教实践的对话”的准官方色彩。此后中美宗教界的高层互访络绎不绝，如美国基督教福音派领袖先后访华的就有葛培理、¹⁸帕特·罗伯逊（Pat Robertson，著名福音派布道家、美国基督教广播网董事会主席）、华理克（著名福音派牧师，美国马鞍峰教会主任牧师）、路易斯·帕劳（Luis Palau，著名福音派布道家、美国路易斯帕劳联合会主席）¹⁹等。这些著名基督教人士的多次访华都伴随着紧凑的宗教和其他领域的交流活动，如 2000 年华理克第二次访华时就在北京举办了“标杆教会”培训班。²⁰ 而中国基督教两会多次组团或随团访美，参加包括年度中国教会事工研讨会在内的各种活动，²¹2006 年在美国三座城市（洛杉矶、亚特兰大、纽约）举办“中国教会圣经

著《属灵的气质》也由香港天道出版社于 1981 出版（邝保罗译）。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文艺之声根据“末世迷踪”系列改编的同名广播剧也于 2007 年元月播出。

¹⁷ Jessie G. Lutz, “The Sinification of Historiography of the China Christian Colleges,” in Peter Chen-main Wang, ed., *Contextualization of Christianity in China, An Evaluation in Modern Perspective* (Sankt Augustin, Germany: Institute of Monumenta Serica, 2007), pp.119-149. General Introduction, in Daniel H. Bays and Ellen Widmer, eds., *China's Christian Colleges: Transpacific Connections, 1900-1950*(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¹⁸ 葛培理夫妇在 1988 年就曾访华。

¹⁹ 帕劳与中国国务院前新闻办公室主任赵启正还合著《江边对话——一位无神论者和一位基督徒的友好交流》(*Riverside talks: a friendly dialogue between an atheist and a Christian*)一书，该书中、英文版均由新世界出版社与 2006 年出版。

²⁰ 可参余国良编著：《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中美基督教交流十五年回顾与思考》，宗教文化出版社 2007 年，第 12-13 页。

²¹ 1990 年以来中国基督教两会组织或参与的访美活动主要有：中国基督教访美代表团（1999

事工展”，²²2011年9至11月在美国四座城市（华盛顿特区、芝加哥、达拉斯、夏洛特）再次举办“中国教会圣经事工展”，并且与中华宗教文化交流协会以及葛培理布道团（the Billy Graham Evangelistic Association）合作，于2011年9月26至27日在华盛顿特区著名的五月花大饭店联合举办了首次由中美双方基督教各界领袖以及少数政界和学界人士参加的“中美基督教领袖论坛”。²³这些互访的作用之一，就是使中国各大宗教团体对外更加开放，为全球化时代中美宗教界尤其是基督教界在包括慈善救济、社会服务、事工培训、神学教育等多个领域的交流合作的基层化和常态化铺平了道路，并且使宗教成为促进一般中美交流的渠道和中国社会建设的资源。在这一交流过程中，不少美国宗教机构，如良知基金会（the Appeal of Conscience Foundation）、²⁴葛培理布道团以及主要由旅美华裔组成的基督教人士交流协进会（Christian Leadership Exchange）²⁵和中国布道会（Evangelize China Fellowship）等，起了牵线搭桥的作用。中国基督教会近年来开展与美国基督教福音派教会、“主流”教会和华人教会的全方位交流，

年）、中国神学院访美代表团（1995年）、中国国务院宗教事务局访美代表团（1997年）、中国国务院宗教事务局访美代表团（1998年）、中国基督教两会访美代表团（第一届中国教会事工研讨会，1999年）、中国基督教两会访美代表团（第二届中国教会事工研讨会，2000年）、中国宗教领袖代表访美并出席宗教领袖千年大会（2000年）、中国基督教两会访美代表团（第二届中国教会事工研讨会，2001年）、研讨宗教自由访美代表团（2001年）、中国基督教两会访美代表团（第四届中国教会事工研讨会，2002年）、中国神学院访美暑期英语班（2002年）、中国基督教两会访美代表团（第五届中国教会事工研讨会，2003年）、中国基督教两会访美代表团（第六届中国教会事工研讨会，2004年）、中国基督教两会访美代表团（第七届中国教会事工研讨会，2005年）、中国神学院访美英语培训班（2005年）、中国基督教两会“中国教会圣经事工展”访美代表团（2006年）、中国浙江省宗教事务访美代表团（2006年）、中国基督教两会访美代表团（第八届中国神学教育事工研讨会，2007年）、中国中青年宗教领袖代表团访美（2008年）、中国宗教领袖代表团访美（2008年）、中国基督教全国两会代表团访美（2010年）以及中国基督教代表团访美（2011年）等。上述访问活动情况2007年前主要参照上引《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中美基督教交流十五年回顾与思考》第26-26页所载“中国基督教两会与宗教界人士访美团与在美国举行的历届中国教会事工研讨会”一览；2008年后情况可参中国基督教两会网站以及《基督日报》等网站等。

²² 担任“中国教会圣经事工展”顾问的有60余人，其中包括任最高荣誉顾问的美国前总统吉米·卡特（Jimmy Carter）和葛培理夫人钟路得（Ruth Bell Graham）。可参曹圣洁：《中国基督教对外交往的硕果——在基督教全国两会纪念改革开放三十周年座谈会上的发言》，见 www.ccctspm.org/quanguolianghui/zhongyaowenjian_jianghua_5.html（2011年1月11日浏览）。

²³ 笔者应中国基督教两会邀请，作为中国基督教访美代表团成员参加了这次“中美基督教领袖论坛”以及第二届“中国教会圣经事工展”的开幕式，并随后访问了美国一些城市的教会机构和神院校。有关观感可见单渭祥：《访美归来的期盼——专访复旦大学美国研究中心教授徐以骅》，第49-51页；另参阅：顾梦飞、孙琪：《在大洋彼岸的成功交流——记中美基督教领袖论坛和中国圣经事工展开幕式》，载《天风》（2011年第11期），第22-24页。

²⁴ 良知基金会1965年由阿瑟·施奈尔拉比创建，是企业与宗教领袖的跨信仰联盟，该联盟在世界范围促进和平、宽容和解决种族冲突。见该组织网站：<http://www.appealofconscience.org/about-us.cfm>

²⁵ 基督教人士交流协进会1992年由美国华裔基督教领袖和牧师余国良、彭永宁、黎彼得等人创建，旨在推动在基督教领袖的中外交流。可见上引《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中美基督教交流十五年回顾与思考》以及该组织网站：www.ChristianityinChina.org

扩大了与美国基督教基层教会以及基督教学术界的接触面，²⁶展现了基督教会作为中美民间交流载体的活力。

宗教非政府组织：尽管美国教会禁止在华传教，但一些宗教非政府组织获准在中国大陆开展活动，其中包括在宗教领域的活动，如美国东门国际获得中国政府和全国基督教三自会的批准在中国边远贫困地区派发中国出版的《圣经》等。²⁷一些大型的宗教组织如世界宣明会、安泽国际（中国）救援协会、美国公谊服务会、美国人类家园国际机构、美国国际小母牛项目组织、美国浩德中国儿童服务中心等亦获准在北京设有办事处，或与中国机构合作在中国内地开展扶贫、救援、环保、发展等项目。参与 2008 年四川汶川地震救援活动的就有一些美国以信仰为基础的组织，如由葛福临（Franklin Graham）主持的撒马利亚救援会等。葛福临牧师本人在 2008 年 5 月 5 日至 16 日访华期间曾专门为汶川地震灾区祷告并捐款人民币 200 万元，此后不久（5 月 24 日）还租用波音 747 把价值 100 万美元的救灾物资运往四川灾区，这是当时在政府渠道之外运送救灾物资到四川灾区的首架国外民间包机。²⁸ 宗教非政府组织和由美国侨民组成的国际教会目前代表着美国宗教在中国大陆的主要的机构性存在。

非政府组织作为当前国际关系的“第三者”和“新组合”，代表着现行国际关系的“权势转移”。尽管非政府组织不具备民族国家所享有的传统合法性资源，但它们可通过诉诸经济制裁以及“人道主义干预”等手段来实现其主张，²⁹甚至具有“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倾向，其国际作用通常颇受争议。³⁰但在我国，由于“强国弱宗教”的社会政治结构和政府的严格监控，国际宗教非政府组织在我国基本上被“福利化”，即被纳入福利慈善事业的轨道，因此对所在社区具有较高的适应性。

传教新手段：由于政府法规的限制，我国显然已不再是传统西方差会以及新兴东方差会的主要派遣地，³¹尽管中国作为世界上“未得之民”最多的国家，处

²⁶ 据《天风》2010 年第 5 期《刊中新闻》栏目的报道，仅 2011 年 3 月间中美基督教界的交流就包括：2010 年 3 月 17 日，美国富勒神学院毛瑞琪（Richard Mouw）院长首次率领代表团 14 位成员访问上海基督教两会；美国归正宗教会访问团一行 3 人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至 21 日访问厦门市基督教会；2010 年 3 月 20 至 21 日美国路易斯柏劳联合会主席路易斯·帕劳牧师夫妇和同工以及美国芝加哥基督教沙龙浸信会主任牧师米克斯及弟兄姊妹一行 60 余人访问杭州基督教崇一堂；2010 年 3 月 24 日上海市基督教两会邀请美国富勒神学院心理学教授杜克（Alvin Dueck）博士携夫人及该院在读博士生来沪举办心理学讲座并进行交流活动。以上新闻参阅该期第 34-36 页。

²⁷ 东门国际情况除其官网外，还可见 *East Gates Connection: Seeing Beyond the Impossible* (15th Anniversary Issue, 2005); *East Gates International: Seeing Beyond the Impossible* (20th Anniversary Issue, 2010).

²⁸ 《葛福临牧师来访期间为汶川地震灾区祷告、捐款》，载《天风》（2008 年第 11 期）；《国际布道家葛福林牧师为四川地震灾区捐款 200 万元人民币》，载《福音时报》，2008 年 5 月 15 日，www.gospeltimes.cn/news/2008_05_15/2426.htm。另参当时新华社和中央电视台的有关报道。

²⁹ 可参 Laurence Jarvik, “NGOs: A ‘New Class’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rbis*, vol. 51, no. 2 (Spring 2007), p. 217.

³⁰ 参阅徐以骅：《宗教与冷战后美国外交政策——以美国宗教团体的“苏丹运动”为例》，载《中国社会科学》（2011 年第 5 期），第 199-218 页。

³¹ 如目前美国每周做礼拜信徒人数超过 2000 人的巨型教会的 10 大传教地就依次为：墨西哥、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多米尼加共和国、尼亚加拉、巴西、南非、肯尼亚、乌干达和海地。Robert J. Priest, Douglas Wilson, and Adelle Johnson, “U. S. Magachurches and New

于世界性基督教传教运动的所谓重点地区即“北纬 10/40 之窗”。事实上目前国际基督教差会对该地区的人力投入并不多，被批做表面文章。³²

然而，短宣队、宗教旅游者、宗教互联网等仍为美国基督教会提供了另类的传教方式。照美国联合卫理公会的著名牧师迈克尔·斯劳特(Michael Slaughter)的话来说：“电子媒体之于 21 世纪的宗教改革有如谷登堡的活字印刷之于 16 和 17 世纪的宗教改革。”³³ 网络“世界性”与宗教“普世性”的契合，使网络宗教具有比以往任何传教方式更有力的穿越疆域国界的能力。由于互联网和其他现代通讯方式的发展，传统基督教差会属地化的“在华传教”已经被跨国境的“对华传教”所取代，并且“以华传华”的新传教策略也开始改变“西教东传”的形象。网络宗教的开放性、虚拟性、跨国性和渗透性也使我国现行的把宗教活动和出版物限于有形空间和实体形式的大部分宗教法律、法规处于滞后状态，并且对我国政府的宗教以及网络管理工作形成挑战。³⁴

宗教调查：中美宗教互动或合作的另一领域是关于中国宗教调查问题。近年来关于中国宗教尤其是基督宗教的调查层出不穷。国内有当代中国人精神生活研究、³⁵ 三省二市基督教调查、中国基督教入户问卷调查等³⁶；美国则有 2005 和 2006 年皮尤全球态度项目中国基督教调查以及 2007 年美国百人会中国基督教调查、³⁷2008 年美国贝勒大学中国宗教调查、2010 年美国普渡大学中国基督教调查（这些调查均委托中国零点咨询公司进行）等。这些调查不是由中国学者主持就是由中国民调机构参与，实际上缩小了两国学界对中国宗教的“统计差距”和“方法论差距”，推翻了长期以来国外尤其是美国一些关于中国基督教的不实之词。事实上宗教调查也成为中美关系中的一个涉教因素。

与其他领域的民意调查相比，美国的宗教民调发展较迟，美国机构进行的跨国宗教民调也相对滞后，原因之一就是西方的宗教概念在他国“水土不服”，故跨国宗教民调被认为不及跨国价值观调查有效。美国的宗教民调有政治性，如常用来为政治选举服务，但却无意识形态性。而在中国由于宗教民调有可能被曲解为意识形态问题，因此需要有支持在该领域我国话语权的权威调查，上述国内宗教调查便代表了这一努力方向。

宗教反恐：尽管后传教时代的中美宗教互动不限于政府间交往，但此种官方

Patterns of Global Mission,” *International Bulletin of Missionary Research*, vol. 34, no. 2 (April 2010), p. 98.

³² 舆论批评国际基督教对所谓北纬 10/40 之窗地区“未得之民”的人力投入不到派遣传教士总数的 10%。最近有资料表明美国 2001 至 2008 年间派遣到“北纬 10/40 之窗”地区的美国籍全职传教士也只占美国籍全职传教士的 20.9% (2001 年)、21.1% (2005 年) 和 21.6% (2008 年)。不过加上美国差会系统的非美国籍传教士该比例便大大提高，2008 年占美国所有全职传教士人数的 42.6%。可参 A. Scott Moreau, “A Current Snapshot of North American Protestant Missions,” *International Bulletin of Missionary Research*, vol. 35, no. 1 (Jan. 2011), pp. 13-14.

³³ 引自 Norman E. Thomas, “Radical Mission in a Post-9/11 World: Creative Dissonances,” *International Bulletin of Missionary Research* (Jan. 2005), p. 4.

³⁴ 可参徐以骅：《当代国际传教运动研究的新趋势》，载徐以骅：《中国基督教教育史论》，广西师大出版社 2010 年，第 269-271 页。

³⁵ 可参童世骏等著：《当代中国人精神生活研究》，经济科学出版社，2009 年，第五章。

³⁶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课题组：《中国基督教入户问卷调查报告》，金泽、邱永辉主编：《宗教蓝皮书：中国宗教报告（2010）》，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 年。

³⁷ 对此三次宗教调查的归纳可参 Brian J. Grim, “Religion in China on the Eve of the 2008 Beijing Olympics,” <http://perforum.org/does/?DocID=301> (Feb. 15, 2009)

接触却往往成为直接影响双边关系的要素。反对暴力性宗教极端和恐怖主义无疑是中美之间最重要的涉教问题之一。中美两国都受到（宗教）国际恐怖主义的威胁，但美国是世界范围（宗教）恐怖主义的最大受害者之一，宗教恐怖主义被美国政府列为对其国家安全最大的威胁之一，而中国则是世界上最不可能在宗教领域对美国国家安全造成危害或提出挑战的国家之一。在“后 9·11 时代”，反恐已成为美国政府划定敌我的主要标准，反恐在某种程度上促进了中美接近及合作，美国还将“东伊运”恐怖组织列为制裁对象，并曾打击藏匿于巴基斯坦的东突分子，因此在国家安全层面反宗教极端和恐怖主义已成为两国的利益共同点。在客观上，9·11 后的反恐战争拖延了美国“重返亚洲”的时间表，并且在某种程度上为中国的和平发展赢得了战略机遇期。在另一方面，由于美国政府借“反恐”之名在全球尤其在战略和资源要地重新部署军事力量，并且在针对涉华恐怖主义的问题上实行双重标准，这当然也引起我国政府的关注和反对。因此宗教反恐无疑是中美关系中既合作又冲突的领域。

“宗教自由”问题：所谓宗教自由问题是中美关系中最敏感的问题之一。目前该问题已频繁出现在中美议程甚至峰会上，尤其在把宗教视为美国外交政策“指导原则”的小布什总统任期；而所谓中国因素在美国“1998 年国际宗教自由法”通过的过程中也十分明显，中国被根据该法成立的美国国务院宗教自由办公室以及跨党派半政府的国际宗教自由委员会无端指责为严重侵犯宗教自由的国家，在所谓宗教自由领域成为美国的“特别关注国”以及该法的主要制裁对象。美国主要基督教右翼组织“家庭研究会”的领导人加里·鲍尔（Gary Bauer）甚至称“无神的”共产党中国“在美国外交政策来看是一无是处的国家”。³⁸

长期以来美国的一些私人和政府机构一直对我国的宗教状况说三道四，诬称我国为世界上宗教最不自由的国家之一，³⁹但现在此种情况已有所改变，如美国皮尤宗教与公共生活论坛 200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的对 198 个国家和地区在 2006 年到 2008 年间的情况所作的研究报告。⁴⁰该研究报告的特点之一，就是把对宗教的限制分为政府限制（横轴）和社会限制（纵轴）两大类，在限制程度上又分为高度（严重）、非常高度（严重）、温和、低度等四个级别，结果就某些国家的宗教受程度而言，可以出现政府较高度限制，社会较低度限制或社会较高度限制、政府较低度限制等多种情形。报告指出，如果综合考量两类限制，世界上宗教最受限制的国家是沙特、巴基斯坦、印度、埃及、印度尼西亚和伊朗等国而非中国。该报告也承认，其局限性在于只是处理宗教受限的一面，而未计入“各国的宗教

³⁸ Christopher Marsh, “Kings of the East, American Evangelists and U.S. China Policy,” *The National Interest* (Fall 2005), p. 96.

³⁹ 西方机构炮制的关于国际宗教自由和歧视的所谓科学数据可说是不胜枚举，可见 Paul A. Marshall, ed., *Religious freedom in the world: a global report on freedom and persecution Religious Freedom in the World* (Nashville, Tenn.: Broadman & Holman Publishers, 2000); “2002 年宗教歧视的打分表” (Scores on Religious Discrimination for 2002), in Jonathan Fox, “Religious Discrimination: A World Survey,”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61. no. 1 (Fall/Winter, 2007), pp. 66-67. 另参“自由之家” (Freedom House) 和“殉道者之声” (the Voice of the Martyrs) 等组织的网站。

⁴⁰ 关于该 72 页的报告 (The Pew Research Center’s Forum on Religion & Public Life, “Global Restrictions on Religion,” 见 <http://pewforum.org/Government/Global-Restrictions-on-Religion.aspx?> (Dec. 17, 2009))

活力、多样性和表达的总体情况”。如考虑这些因素，按该报告的标准中国的宗教情况当更为宽松。该研究报告所依据的是美国国务院、美国国际宗教自由委员会、联合国宗教或信仰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欧盟理事会、英国外交部、人权观察、国际危机集团、赫德逊研究所和大赦国际等西方组织机构提供的资料，其公信力受到影响。此外，该研究报告虽表明西方主流学界对非西方国家宗教状况的认识有所深化，比如从国家和社会两个层面来看待所谓宗教自由问题，但并未深究两者之间的关系。其实在现实社会中很难同时出现政府高度限制而社会低度限制宗教的状况。此类横向性报告当然也就更不能反映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宗教状况的历史性进步。

西藏问题无疑是中美结构性冲突的焦点问题之一。西藏问题完全是中国的主权问题，但美国国内始终有人将其曲解为所谓“宗教自由问题”。美国政府的涉藏政策也具有相当大的政治盘算和工具性，在冷战期间美国政府就曾前后两度“抛弃”达赖集团，使之陷于“冷战孤儿”的境地。⁴¹事实上西藏流亡政府所奉行的神权政治式的政教关系模式即使在美国也无法持久，也根本无从产生美国所标榜的“宗教自由”。

三、宗教与当前中美关系

目前，宗教对美国外交政策的影响仍受到各种传统因素的制约，如受美国政教分离的传统、美国外交建制的现实主义传统、亲企业的共和党传统、宗教团体内部纷争的传统以及国内外环境影响的制约等。一般来说，正常国家的国家利益都是多元的，并且均试图对与之相关的外交政策的多种目标统筹兼顾，以取得某种政策平衡，美国自然也不能例外。不过在如对外战争、恐怖主义威胁以及经济危机等特殊情况下，包括美国在内的任何国家都会对其对外政策目标作出相应调整，某种政策目标如国家安全或经济复苏，则可能取得压倒一切的地位。由于国内外重大事件尤其是对外战争的频仍，综观 20 世纪的美国外交，其政策目标在大部分时间里均处于不平衡的状态，⁴² 安全和地缘政治目标往往成为首要目标，这在冷战期间尤为明显。

冷战结束以来，尽管宗教作为对外政策的因素地位有所上升，而且与战争和反恐等目标多有关联，但美国在阿富汗和伊拉克的三场战争以及由美国领导的国际反恐运动，已使美国在顾及宗教目标时力不从心。与此同时，在双边关系上，目前美国对外政策中的宗教目标也不是通行无阻的，亦需受到地缘政治、经济、军事以及其他“人权问题”等多种利益的平衡，比如在处于全球性和本国经济危机的情况下，民主党奥巴马政府即使有意在宗教问题上对中国继续施压，但鉴于中美经济“同舟共济”或“互相确保的发展”关系，不可能像小布什政府所宣称的那样，要把宗教议题经营为中美关系的某种前提。⁴³对美国政治、外交中“宗教话语”的忽冷忽热，普林斯顿大学的美国宗教史学者约翰·F·威尔逊（John F. Wilson）曾这样评论说：“运用宗教语言和概念来阐述国家政治行动的可能性一

⁴¹ 可参 John Kenneth Knaus, *Orphans of the Cold War: America and the Tibetan Struggle for Survival* (New York: Public Affairs, 1999).

⁴² H. W. Brands, “Idea of the National Interest,” *Diplomatic History*, vol. 23, no. 2 (Spring 1999), pp. 239-261.

⁴³ 关于美国对华宗教政策，可参徐以骅：《宗教在当前美国政治与外交中的影响》，《国际问题研究》（2009年第2期），第38页。

直存在于整部美国历史。当美国人的认同和使命看来受到威胁时，宗教措辞就会被用来解释战争之根本目的。在另一方面，当这样的挑战似乎减弱甚或不复存在时，宗教的此种职能便云消雾散。”⁴⁴

就对华政策而言，目前美国朝野已形成两个比较明显的共识或意见一致：一种共识可称为“价值观共识”，即两党共同推进所谓海外宗教自由。在目前美国宗教的基本面以及宗教影响美国外交的现行机制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无论是共和党还是民主党当政美国在所谓宗教自由议题上对华施压会减少小布什政府时期的个人色彩但不会发生根本性改变。事实上民主党奥巴马政府的上台加强了目前国会已经形成的贸易保护主义与宗教人权联合体，这使中国在宗教人权和经贸问题上受到来自美国政府的双重压力，其中经贸问题将更为突出，这一点与其内部有足够强大的企业利益来平衡其宗教利益的共和党政府会有所不同；另一种可称为“中国问题共识”，即基于美国国家利益和中国当前国际地位、把美中关系视为当前美国最重要的双边关系之一的两党共识以及此种共识的日益机制化，尽管此种中美关系两党共识通常采取在野与在朝前后不一的方式。就上述两种共识而言，在一般情况下后者即中美关系两党共识对前者即所谓宗教自由两党共识形成牵制，使之成为中美关系中的搅局而非决定性因素，但在特殊情况下，宗教团体通过诉诸被美国社会普遍接受的价值观并结成广泛的政治联盟，仍可能在某种程度上改变中美关系的现状并且对美国对华政策的某些方面产生有效和实质性的影响。⁴⁵

在对宗教与国家利益和对外政策的关系问题上，中美两国实际上均具有若干通常以相互冲突和牵制的方式表现出来的认知和实践。这些认知和实践主要表现在以下领域：

国家安全：全球宗教复兴对美国的挑战大于对中国的挑战。由于宗教在美国历史上所扮演的“身份赋予者”角色以及美国政教分离的传统，宗教认同不被认为具有威胁性，或宗教归属不直接挑战现有的权力结构，曾经是美国社会生活的一个主要特点。⁴⁶然而从上世纪90年代以来尤其是9·11以来，宗教问题尤其是国际宗教问题在美国已上升为国家安全或“国土安全”问题，推进所谓“民主和宗教自由”从“道义目标变为国家安全目标”，⁴⁷成为国家安全战略的主要考量之一，朝野均有人将宗教问题与传统安全问题等量齐观，⁴⁸甚至直言“美国国家安全的中心议题是伊斯兰恐怖主义”。⁴⁹而在中国，宗教问题向来被视为安全问题，

⁴⁴ John F. Wilson, Fudan University lecture series on The Place of Religion in Modern American Society (April 2007), chapter 8, p.97, to be published.

⁴⁵ 参阅徐以骅：《宗教在当前美国政治与外交中的影响》，载《国际问题研究》（2009年第2期），第38页。

⁴⁶ 同上，chapter 5, p.62.

⁴⁷ Peter Waldman, “Evangelicals give U.S. foreign policy an activist tings,” *Wall Street Journal*, May 26, 2004.

⁴⁸ 可参徐以骅：《宗教与当前美国外交》，载徐以骅、秦倩、范丽珠主编：《宗教与美国社会——宗教非政府组织》（第5辑），时事出版社2008年，第495-497页。

⁴⁹ Thomas F. Farr, “Diplomacy in an Age of Faith, Religious Freedom and National Security,” in *Foreign Affairs* (March/April 2008), pp.111,112. 另参 Thomas F. Farr, *World of Faith and Freedom: Why International Religious Liberty Is Vital to American National Securi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p.35. 在该书中托马斯·F. 法尔再次表示“跨国伊斯兰恐怖主义的致命威胁造成了美国国家安全最重要的时刻”。

事实上安全与统战构成新中国成立 60 多年来我国宗教政策的两条主线。⁵⁰不过近年来宗教问题在中国越来越以非传统安全的形式表现出来。两国在某种程度上均诉诸安全化手段来处理宗教问题，尤其在反恐问题上。

国家利益：中美两国均认为宗教事关国家利益，尽管路径不同。美国向来认为宗教关系到美国国家的发展方向甚至是美国的“国魂”，⁵¹现在则把推进所谓国际宗教自由作为维护美国国家利益的重要途径；而我国政府也一贯要求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目前还把宗教关系视为当前国家需要正确协调和处理的五大关系之一。由于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国家利益的多元化，处理好宗教问题亦成为促进国家统一、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提升国家形象的要素。然而宗教因涉及到两国国家利益的若干底线，因此成为中美关系中较缺乏弹性的领域。

人权位序：宗教自由是美国政治的“图腾”，宗教自由在美国被视为“第一自由”，是美国人权考量中的“重中之重”，这不仅因为宗教自由在美国历史上的重要地位，而且宗教自由是“宪法第一修正案”的主要内容；⁵²而在中国，我国宪法保护包括宗教自由在内的各种人权，但鉴于我国社会的发展水平以及社会需求的轻重缓急，目前我国政府把解决民生问题看作是实现最基本的人权。由此可见，中美两国的人权位序具有差异但可调节，尤其是随着中国社会发展程度的提高，此种位序差异势必缩小。美国有人把在人权问题上的这种位序差异说成是原则之争，在保护宗教自由问题上把中美政府曲解为对立的双方，这显然不符事实。

独特性：“独特性”是普世情结，各国概莫能外。就美国而言，从殖民地时代起，那种认为美利坚民族是“上帝选民族”的清教理念就逐步发展为“山上的城”和“奉差旷野”这一静一动两个早期美国最显著的形象，并通过从基督教“千禧年论”到“世俗千禧年论”的转换而构成后来的美国“例外论”、民族主义和单边主义的主要来源。用著名宗教社会学家 N. J. 德马拉斯三世 (N. J. Demerath III) 的话来说，“美国宗教是长期以来使美国有别于其他国家的洋洋自得的例外论的一个主要组成部分”。⁵³美国“例外论”实际上是外向型的，通常是透过所谓普世主义或霸权主义来加以表达的，即认为美国价值观具有普世性和超越性，具体到人权领域即是用美国标准来诠释甚至取代国际准则。作为发展中国家，我国亦强调国情差异，认为西方价值观不适合中国国情，更反对西方将其价值观强加给他国，并利用所谓人权和宗教自由议题干涉他国内政。然而中国的“特殊国情

⁵⁰ 徐以骅、刘骞：《安全与统战——新中国宗教政策的双重解读》，载《世界宗教研究》（2011 年第 6 期），第 1-8 页。

⁵¹ 类似说法很多，用美国著名宗教社会学家罗伯特·N. 贝拉的话来说，美国是“上帝的国度之观念”甚至“至今未衰”。见 Robert N. Bellah, Phillip E. Hammond, *Varieties of Civil Religion*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0), p. xiii. 美国著名宗教史学家西德尼·E. 米德 (Sydney E. Mead) 曾引用 20 世纪初美国著名作家和神学家 G. K. 切斯特顿 (G. K. Chesterton) 关于美国是“有教会魂之国”的论断作为其关于美国宗教论文及专著的主题。可参 Sydney E. Mead, “The Nation with the Soul of a Church,” in *Church History*, vol. 36, no. 3 (September 1967), pp. 262-283; Sydney E. Mead, *The Nation with the Soul of a Church* (New York: Harper & Row, 1975).

⁵² 可参艾伦·D.赫茨克、凯文·R.邓达克：《“第一自由”与美国政教关系》，载徐以骅主编：《宗教与美国社会——宗教与关系关系》（第 4 辑下），第 526-556 页。实际上关于宗教自由的宪法修正案作为权利法案的第一修正案纯属偶然，因涉及国会开会时间及议员薪俸的头两项修正案未获通过它才成为最早获批准的宪法修正案。

⁵³ N. J. Demerath III, “Excepting Exceptionalism: American Religion in Comparative Relief,” *ANNALS, AAPSS*, 558 (July 1998), p. 28.

论”是内敛型的，通常是透过某种反霸权主义和反干涉主义来加以表达的。因此两国对本国特殊性的强调又演化为霸权主义和反霸权主义、干涉主义与反干涉主义之争，从而加剧了中美在宗教、人权等领域的冲突。

外交建制：传统外交建制或政府部门对宗教的忽视是除少数“以信仰为基础的国家”外东西方各国普遍存在的现象。受启蒙主义和世俗现实主义的影响，各国在不同程度上都信奉某种“外交唯物主义”，将外交政策实体化。冷战结束尤其是9·11以来美国最高决策层尽管发生“宗教觉醒”，并在基督教福音派的鼓动和压力下试图在其外交政策中塞入某种宗教议程，但在被批患有“避教综合症”的传统外交建制内遭遇较大阻力，所谓推进国际宗教自由在美国国务院中亦被“矮化”和“部门化”，仍偏离美国外交实践的“主流”。因此照批评者来看，美国的所谓国际宗教自由政策“并未与美国的民主计划、公共外交、反恐怖主义或者多边外交和国际法结合起来”，⁵⁴美国外交政策还存在着需要加以消弭的“宗教赤字”和“宗教差距”。⁵⁵我国政府及其有关宗教管理部门亦需设有应对国际宗教问题的相应建制，以对全球宗教复兴、国际关系的“宗教回归”以及具有宗教因素甚至由宗教驱动的世界性事务作出更充分的回应。

我国领导人指出，中美两国的共同利益要大于相互分歧，和则两利，斗则俱伤。因此加强对话和沟通，增进战略互信，尊重彼此对发展道路的选择以及妥善处理彼此的重大关切，是处理两国矛盾和分歧的基本原则。中美关系是不断发展的动态关系，两国的合作不会停留在现有领域，而将不断深入新的领域并探索双方新的利益交汇点，即使在一些通常并认为是两国关系的“问题”或“结构性分歧”领域，加强交流和互动以及管控冲突和分歧对促进中美关系也具有积极作用。中国前国家宗教事务局局长叶小文早已指出，“中美应进行更直接的宗教交流，以消除彼此间的误解。”⁵⁶“后传教时代”的中美宗教互动不仅有助于“把中国宗教的真实情况告诉美国人民”，⁵⁷而且也有助于“把中国宗教的真实情况展现给美国人民”，⁵⁸拓宽双方民意沟通的渠道，缩短两国在宗教问题上的认知差距，减少横亘在两国之间的消极宗教因素，同样有可能成为中美增强互信的领域。

⁵⁴ Thomas F. Farr and Dennis R. Hoover, *The Future of U.S. International Religious Freedom Policy: Recommendations for the Obama Administration* (Washington: 2009).

⁵⁵ Thomas F. Farr, *World of Faith and Freedom: Why International Religious Liberty Is Vital to American National Securi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徐以骅：《宗教与当前美国政治》，徐以骅等主编：《宗教与美国社会——宗教非政府组织》（第5辑），时事出版社2008年，第512-520页。

⁵⁶ 叶鹏飞：《中国国家宗教事务局局长叶小文：中美应进行更直接宗教交流》，《联合早报》，2006年5月22日，第6页。

⁵⁷ 叶小文答问录：《把中国宗教的真实情况告诉美国人民》，宗教文化出版社1999年。

⁵⁸ 事实上国家宗教事务局局长叶小文在《把中国宗教的真实情况告诉美国人民》一书中就多次提到欢迎美国以及国际人士到中国“走一走，看一看”，实地了解中国宗教的真实情况，并引用了“百闻不如一见”的谚语，表示“宗教应成为（中美——引者加）两国人民联系的纽带、沟通的桥梁和友好的使者”。可见该书第18、103、183、219、251等页。1997年11月2日江泽民主席在洛杉矶会见葛培理牧师时也引用了“百闻不如一见”的“古语”，并欢迎葛培理牧师经常来中国访问，看看在中国所发生的变化。见《江泽民会见葛培理牧师》，《人民日报》1997年11月4日第6版。